

2020 年枣庄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安排，经枣庄市财政局汇总，2020 年枣庄市市级决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7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129 万元，一是各部门持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和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二是 2020 年疫情冲击，各项公务活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5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23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3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0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6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4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43 万元。

注释及补充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20 年市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数分别为 6 个、8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支出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20年市本级各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共计19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00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事接待)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20年市本级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人次分别为1356批次、10517人次(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人次分别为4批次、16人次)。